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7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公司总部办公楼的议案》。

按照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决定，公司办公楼新址正在按计划施工建设。鉴于新办公楼建成后，公司将搬迁新址办公，为有效盘活公司资产，经资产评估及市场询价，公司决定以 7,700 万元将现总部办公楼出售给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转让房产基本情况

- 1、坐落地点：道里区友谊路 431 号；
- 2、建成年份：1997 年，结构：钢筋混凝土；
- 3、建筑面积：6295.26 平方米（使用面积：5112.28 平方米），总层数：12 层。

二、转让价款

该处房产的评估价值为 77,772,400 元（哈国信估字〔2010〕第 1320 号《房地产估价报告》），经双方协商，转让价款拟定为 7,700 万元。

三、价款支付

价款分三期支付：

双方签订协议生效之日起五日内，买方向公司支付定金 1,500 万元；
公司迁出该转让房产后并最晚于 2011 年 10 月 30 日前，买方向公司支付 5,500 万元；

该房产完成过户后五日内，买方向公司支付尾款 700 万元。

四、房产交付

公司将自搬迁新办公楼后并最晚于 2011 年 10 月 30 日前，向买方交付房产。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〇年七月三十日